

广东新视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5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软件产业基地四栋 D 座 522 室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李航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 人，持



有表决权的股份 1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激励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股票发行方案》，拟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90 万股（含 90 万股），每股定价为人民币 2.00 元，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80 万元（含 18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制定的《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拟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90 万股（含 90 万股），每股定价为人民币 2.00 元，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80 万元（含 180 万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草拟了《股票发

行认购协议》，拟与认购对象签署。该《股票发行认购协议》，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制定的《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拟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90 万股。若本次定向发行能够成功完成，公司的股份总数、股东人数、持股比例等事项将会发生变化。届时，需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本次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90 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定向发行”）的实际工作需要，公司拟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聘请参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2）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申报事宜；

（3）批准、签署、修订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相关的全部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有关申请文件、公告合同或协议等；

（4）授权董事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票托管、登记、限售等事宜；

（5）办理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有关的其它全部相事宜。

上述授权的有效期为本议案经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新视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新视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9 日



三十四